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68)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告乃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刊發。董事會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正式召開及完結。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進行的投票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惟大會主席可真誠准許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對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6,799,221,448 (99.997066%)	199,527 (0.002934%)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6港仙。	6,799,420,975 (100.000000%)	0 (0.000000%)
3(A)	(i) 重選董貺滢先生為執行董事。	6,756,562,588 (99.369676%)	42,858,387 (0.630324%)
	(ii) 重選李友情先生為執行董事。	6,704,078,394 (98.597784%)	95,342,581 (1.402216%)
	(iii) 重選梁廷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733,574,331 (99.031585%)	65,846,644 (0.968415%)
3(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799,302,625 (99.998259%)	118,350 (0.001741%)
4	重新委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6,799,420,975 (100.000000%)	0 (0.000000%)
5(A)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股份。(附註)	6,799,420,975 (100.000000%)	0 (0.000000%)
5(B)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配發及發行股份。 (附註)	6,553,775,971 (96.387266%)	245,645,004 (3.612734%)
5(C)	通過購回股份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附註)	6,553,775,971 (96.387266%)	245,645,004 (3.612734%)

附註：該等決議案之全文載列於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的投票贊成通告所載的各項普通決議案，所有該等普通決議案均已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批准。

截至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256,588,652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放棄投票。

此外，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所有董事均已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段寧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董事會主席)、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太平紳士)、董貺滢先生及李友情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廷育先生、葉國謙先生(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呂芳女士。

本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xinyienergy.com。